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9-K350-01

修正案号: 39-2469

- 一. 标题: 改装升降舵调整片系统
- 二. 适用范围: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空中国王B300(SKB-350)飞机
- 三. 参考文件:
 - 1. FAA AD 98-02-16 修正案: 39-11008
 - 2.Raytheon 强制性服务通告 No.2620 1996 年 11 月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因结冰而导致升降舵调整片作动器卡阻,继而使飞机失控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已完成者除外:

A. 在本指令生效后的200飞行小时内, 根据件号为 (P/N) 130-5011-3或130-5011-9的Raytheon公司器材包内的安装说明, 其中包括比奇飞机公司的图纸130-5011修改版E(1996年3月21日), 并参考Raytheon 强制性服务通告No. 2620的"施工说明"中的第 I、第 II 或第III部分的有关要求, 改装升降舵调整片系统。

B.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1999年3月12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9年2月26日

七. 联系人: 邵仁明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010-64592341